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019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竞业达")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照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十三条	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收购本公司的股份: ……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进行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活动	公司不得收购本公司股份。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 …… (六)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
第二十四条	…… (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 (三)法律、行政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
第四十二条	……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六)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以上; (七)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八)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担保金额的确定标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三)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	…… (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百分之五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上述担保金额的确定标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执行。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机制按照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执行。 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五)项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四十四条	……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 (三)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 ……	……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涉及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千万元;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五百万元; 序号依次修改……
第四十六条	上述所称投资涉及投资金额的计算标准、须履行的其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的相关规定执行。	上述所称投资涉及投资金额的计算标准、须履行的其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的相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七条	(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	(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数据显示资产负债率超过百分之七十;
第五十条	…… 上述指标的计算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确定。	…… 上述指标的计算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定。
第五十六条	……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提议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	……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提议五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 ……
第五十七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十,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作出时,向公司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进行备案。 召集股东应当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向公司承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至作出股东大会决议期间锁定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同时向证券交易所备案。 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百分之十,监事会或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召集股东应当在不晚于发出股东大会通知时,承诺自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之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不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并披露。
第五十八条	……董事会应当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董事会将提供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第六十二条	……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	…… (五)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电话号码; (六)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 ……
第八十二条	…… (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 ……	…… (二)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和清算; ……
第八十三条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征集人征集股东权利时,应当披露征集文件,上市公司应当予以配合。 ……	……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征集人征集股东权利时,应当披露征集文件,公司应当予以配合。 ……
第九十一条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由会议主持人确定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第一百条	…… (六)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满的; ……	…… (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 ……
第一百一十条	…… (一)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 8.已在五家境内上市公司担任董事。	…… (一)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财务、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并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二)…… 8.已在五家境内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
第一百一十一条	独立董事应当充分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根据本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需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七)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八)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独立董事应当充分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 (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六)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 (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本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行使前款第(一)项至第(五)项、第(七)项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行使前款第(六)项职权,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第(一)(二)项事项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 如本条第一款所列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一百一十二条	……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类型包括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和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所发表的意见应当明确、清楚。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类型包括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和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所发表的意见应当明确、清楚。 如本条第一款有关事项属于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应当将独立董事的意见予以公告,独立董事出现意见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时,董事会应将各独立董事的意见分别披露。
第一百一十五	(十)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	(十)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一百一十七条	除本章程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规定之外的交易行为行为及购买、出售资产行为达到如下标准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十以上; (二)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人民币;	除本章程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规定之外的交易行为及购买、出售资产行为达到如下标准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十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二)交易标的(如股权)涉及的资产净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该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 (三)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人民币; (四)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人民币; 序号依次修改。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四十五条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在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不得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不得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代发薪水。
第一百五十二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未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违背诚信义务,给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五十七条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监事应当保证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六个月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前三个月和前九个月结束之日起的一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上述财务会计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一会计年度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向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并披露中期报告。 上述年度报告、中期报告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进行编制。
第一百八十二条	……	增加: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
第二百〇九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百〇六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公司有本章程第二百〇八条第(一)项情形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百〇八条第(一)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在解散事由出现之日起十五日内成立清算组,开始清算。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债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除上述修改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013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6,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竞业达	股票代码	0030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传军		王栩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银桦路60号院6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银桦路60号院6号楼
传真	010-52168800		010-52168800
电话	010-52168888		010-52168888
电子信箱	zhuchuanjun@jyd.com.cn		wangxu@jy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技术、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为智慧教育、智慧轨道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

在智慧教育领域,公司以智慧教学与校园、智慧招考与智能评测、智能实训解决方案,服务于高校、中小学及职业院校的教育、学习、管理、评价、考试全流程,以数字化技术聚焦人才培养,助力高质量教育,以AI智能保障考试公平,助力国家人才选拔,以产教融合助力职业教育的提质培优。

智慧轨道业务以视频综合业务系统及综合安防系统为核心,以提升运营效率、保障运营安全为导向的智能运维为发展方向,以助力轨道交通数字化转型,推动轨道交通建设高质量发展为使命,服务于城市轨道交通的运营及安全。

智慧教育

(1)智慧教学与校园——聚焦人才培养,助力教育高质量发展

公司围绕国家政策要求及高校、中小学的实际建设需求,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智慧教学与校园整体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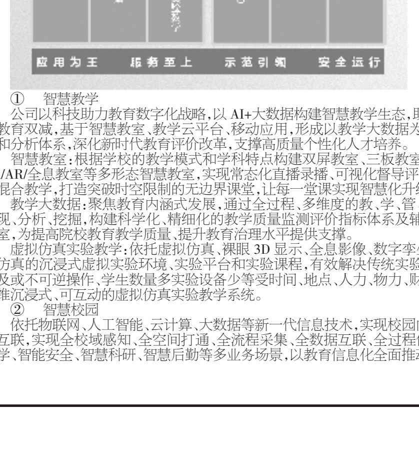

① 智慧教学

公司以科技助力教育数字化战略,以AI+大数据构建智慧教学生态,助力学校高质量发展,服务义务教育双减,基于智慧教室、教学云平台、移动应用,形成以教学大数据为核心的感知、采集、监测、挖掘和分析体系,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支撑高质量个性化人才培养。

智慧教室:根据学校的教学模式和学科特点构建双屏教室、三板教室、研讨型教室、MOOC教室、VR/AR/全息教室等多形态智慧教室,实现常态化直播录播、可视化督导评教、跨校区互联互通,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打造突破时空限制的无边界课堂,让每一堂课实现智慧化升级。

教学大数据:聚焦教育内涵式发展,通过全过程、多维度的教、学、管、评、考的大数据采集、汇聚、展现、分析、挖掘,构建科学化、精细化的教学质量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及辅助支撑平台,赋能传统智慧教室,为提高院校教育教学质量、提升教育治理水平提供支撑。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依托虚拟仿真、裸眼3D显示、全息影像、数字孪生、体感交互等技术,构建高度仿真的沉浸式虚拟实验环境、实验平台和实验课程,有效解决传统实验教学中高危或极端环境、不可及或不可逆操作、学生数量多实验设备少等受时间、地点、人力、物力、财力等因素限制的问题,提供三维沉浸式、可互动的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系统。

② 智慧校园

依托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校园内人、事、地、物、干的万物智能互联,实现全校域感知、全空间打通、全流程采集、全数据互联、全过程保障、全智能服务,服务智慧教学、智能安全、智慧科研、智慧后勤等多业务场景,以教育信息化全面推动教育现代化。

平安校园2.0:基于AI与网格化引擎,实现校园视频监控、消防报警、综合值班、师生求助、远程会议、应急指挥6位1体的联动管理,全面把控学校人员动态、车辆动态、设备动态,通过安稳大数据互联互通、主动防御与风险预警,配合人防、物防共同打造全方位、全天候的平安校园。

智慧后勤:以智能感知终端为基础,基于超低功耗物联网技术、大数据技术,服务学校能耗监测、资产统计、宿舍管理、车辆调度、人员值排班等后勤业务,实现学校后勤人、事、物精细化、网格化管理。

物联校园:基于物联网与数字孪生,实现一张网全校域智能感知、一张图可视化管理,借助物联中台与数据中台实现开放互联,基于大数据分析构建校园大脑,形成全校业务指挥决策的核心,为各业务体系提供能力输出,整合实现微观全面感知、宏观全局掌控、信息精准采集、态势立体展现、实时分析预警、联动应急指挥、事件接诉即办、决策科学高效。

(2)智慧招考与智能评测——营造智慧招考生态,助力国家人才选拔

公司智慧招考业务主要服务于各级考试机构或考试组织单位,为各类国家教育考试、社会证书考试及其他考试提供考试管理与服务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公司是全国最早从事国家教育考试信息化建设的企业之一,也是考试行业内产品和解决方案最全面的企业之一。2007年公司入围国家教育部教育考试电子巡查标准,逐步参与建设了十余个省级平台,产品和解决方案覆盖二十八个省级区域,全国半数以上的地市,每年服务于上千万考务工作者、学生及学生家长,在新一轮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及标准化考点建设中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是全国教育考试行业的龙头企业。

① 智慧招考

公司围绕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的建设要求,推出自主研发的国家教育考试综合管理平台,以数据中心为基础,贯通工作门户、标准化考点管理、工作人员管理、监考人员分配、基础数据管理、身份验证、作弊防控、网上巡查、试卷跟踪、应急指挥、公文任务管理、通用上报管理、移动考务、智能客户端、舆情分析、自然灾害预警等业务系统,聚焦业务、数据、指挥三条线,贯穿考前、考中、考后全流程,实现"三库、两流、一图"的多层可视化动态数图展呈,辅助决策者高效指挥,助力国家人才选拔。

随着IT技术持续迭代,公司基于深度学习的计算机视觉人工智能技术,研发了考场考务行为智能分析系统、试卷智能定位追踪系统、保密室智能值守系统、网上巡查智能运维系统。通过人体关键点识别(骨骼图)和步态识别,在生物特征识别、考务行为分析、关键场所人数统计、智能运维等方向均取得突破性进展,实现考生异常行为智能分析,试卷流转轨迹追踪,保密室智能值守等功能,改变"盯屏"模式,实现从"看得清"到"看得懂",提升了招考产品智慧化水平,为客户提供高价值服务。已先后在教育部考试中心,及北京、山东、陕西、辽宁、贵州、江苏、上海等省市展开试点。

② 智能评测

为响应《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意见》及《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指引的考试改革,解决阅卷队伍不足,评卷标准不一的问题,竞业达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将智能技术应用于理化生实验考试、体育测评、各类机考等领域,研发基于视频的理化生实验考试智能测评系统和体育考试智能测评系统,对实验考试实施考场监控、智能评分、结果复核,在体育考试中自动分析计算考生体育考试成绩,在理化生实验考试、体育测评、各类机考等领域实现智能评测,助力国家人才选拔。

(3)智能实训——赋能职教内涵,以产教融合助力实训数字化提升

智能实训业务围绕"专业建设,人才培养"这一客户根本需求,融入产业标准、赋予虚仿/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打造自主软硬件及课程资源。以课程为核心,信息化/智能化为支撑,面向汽车装配制造、城市轨道交通、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等相关专业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智慧轨道——构建行业生态,助力轨道交通数字化转型

公司智慧轨道业务以视频综合业务系统及综合安防系统为核心,积极拓展一体化智能传感器及物联网技术在轨道场景的落地应用,以视频AI+传感器+大数据为支撑,以平台+业务+应用+数据为架构,从出入口、安检口、检票口、电梯、站台直到车厢,贯穿轨道交通视频业务场景全链条。

公司自2009年进入轨道交通行业,陆续承建近三十个城市50余条线路的城市轨道交通视频及安防系统,公司参与了《综合交通枢纽智能化设施通用要求》(SZDB/Z 67-2012)和《城市轨道交通安全防范系统技术要求》(DB11/646-2016)等国家标准或行业规范的制定,已成为轨道交通行业内视频及安防业务的领军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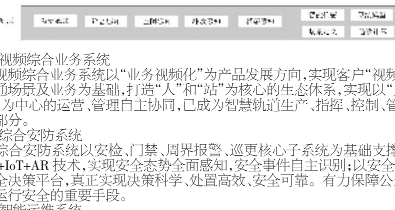

① 视频综合业务系统

公司视频综合业务系统以"业务视频化"为产品发展方向,实现客户"视频业务化"的数字化需求,以轨道交通场景及业务为基础,打造"人"和"站"为核心的生态体系,实现以"人"为中心的业务自主决策,以"站"为中心的运营、管理自主协同,已成为智慧轨道生产、指挥、控制、管理等核心系统中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② 综合安防系统

公司综合安防系统以安检、门禁、周界报警、巡更核心子系统为基础支撑,构建安全生态体系;充分利用AI+IoT+AR技术,实现安全态势全面感知,安全事件自主识别;以安全运营数据为驱动,打造轨道交通安全决策平台,真正实现决策科学、处置高效、安全可靠。有力保障公众安全出行,是维护城市轨道交通运行安全的重要手段。

③ 智能运维系统

公司积极布局建设后市场,面向运营提供智能运维支撑,面向站务提供全景管控,面向管理提供决策支持。以智能传感、智能视频为核心,将算法模型轻量化、模块化,形成以AI+IoT协同方案,真正实现场景化、视频化、运维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944,083,760.30	1,874,970,676.45	3.69%	908,695,10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1,207,504.75	1,373,948,087.57	6.35%	458,097,749.41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657,395,657.27	600,682,252.57	9.44%	676,958,77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359,417.18	147,911,853.61	-15.92%	149,160,26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19,169.80	139,986,698.61	-26.05%	146,740,03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93,880.57	72,283,635.40	-55.32%	104,314,394.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732	1.7174	-31.69%	1.87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32	1.7174	-31.69%	1.87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20.43%	-11.77%	38.8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6,648,510.24	201,453,414.83	124,150,897.09	195,142,835.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12,540.77	60,822,496.81	15,365,488.45	21,358,89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615,235.29	57,378,022.11	13,491,032.45	9,034,87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63,645.97	5,561,916.91	6,459,628.02	107,535,981.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1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2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钱瑞	境内自然人	29.27%	31,025,000	31,025,000		
江源东	境内自然人	25.83%	27,375,000	27,375,000		
张爱军	境内自然人	10.33%	10,950,000	8,212,500		
曹伟	境内自然人	3.44%	3,650,000	2,737,500		
北京竞业达瑞盈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3,304,500	190,000		
北京竞业达瑞丰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2,742,900	0		
#韩笑	境内自然人	0.58%	620,000	0		
许磊	境内自然人	0.53%	565,000	0		
刘晓东	境内自然人	0.17%	184,9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全球中国教育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其他	0.15%	160,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钱瑞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江源东女士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二人为夫妻关系。张爱军先生为北京竞业达瑞丰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曹伟先生为北京竞业达瑞盈科技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韩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70,0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50,000股,合计持有620,000股; 2、股东贾晋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3,100股,合计持有153,1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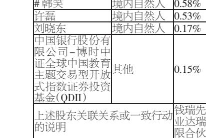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1年,面对经济增速下行和疫情反复的环境,公司通过战略规划,组织机构调整,聚焦技术创新,链接供给侧资源,实现数据赋能,持续为客户和社会创造价值。公司整体经营情况符合预期,实现稳定经营。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6.57亿元,较上年增长9.44%,智慧教学业务快速发展,智慧招考业务表现稳定,智慧轨道业务稳健增长。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和市场投入进行产品技术升级和渠道建设,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较上年分别增长15.40%、16.05%;公司实现净利润1.24亿元,净利润率18.82%,仍维持在行业较高水平;资产负债率降至24.80%,资本结构得到进一步改善。

其他重要事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六节"重要事项"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22-011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04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郝亚泓女士、肖波先生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并通讯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钱瑞先生主持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郝亚泓、马忠、肖波提交了《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4月1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3)。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股利31,800,000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比例将按现金分红总额不变和转增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股数。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颁布的相关规范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规模、产业特性和组织机构的实际情况,能够适应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不断梳理和优化,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将更加全面和科学,其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将更加有效,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并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指派来公司服务的审计人员,业务素质高,工作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地为公司提供优质服务。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进行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报告审计。

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薪酬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第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1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第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1)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修订《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修订后的相关制度。本议案中第1-3项制度需要提交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钱瑞先生、曹伟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020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1日。其中: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1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6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5月6日下午15:00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银桦路60号院6号楼公司一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年度审计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2021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01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0.0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0.03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上述议案1-8、10为普通议案,需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议案9为特别表决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非审议事项

独立董事将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等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股东账户卡或受托人持股证明、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2年5月6日17:30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wangxu@jyd.com.cn,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22年5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银桦路60号院6号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栩

电话:010-52168861

传真:010-52168800

电子邮箱:wangxu@jyd.com.cn

4.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05

2.投票简称:JYD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22年5月11日召开的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1年度审计报告》	√			
5.00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2021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7.00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作为投票的子议案数:3			
10.01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0.0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0.03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日期及期限: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除非另有明确指示,受托人亦可自行酌情就本次股东大会上提出的任何其他事项按照自己的意愿投票表决或者放弃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012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4日以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持李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报告期共召开监事会8次,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关联交易、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2-13)。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对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有序开展同时受到有效监督,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李丽女士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018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3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0,000股,发行价格31.8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3,495,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7,938,484.55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9月1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0CDA10482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2021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1,891,784.63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65,369,726.95元,2021年年度使用126,522,057.68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90,962,299.38元,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767,938,484.55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91,891,784.63
加:利息收入	14,915,599.46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	943,558.29
募集资金余额	490,962,299.38
减:7天通知存款账户余额	80,079,658.9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410,882,640.46

注:经2021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858,049.2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余额(人民币元)
1	招商银行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06754210602	云端一体化智慧互联教学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71,689,980.30
2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77010122001196516	营销网络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742,480.62
3	建设银行北京万柳支行	11050163900000000175	竞业达怀来科技园建设项目	208,506,581.25
4	广发银行科学园支行	9550880221351500204	轨道交通综合安防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5,594,197.45
5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20000003436600036280166	新一代考试考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2,349,400.84
合计				410,882,640.46 注2

注1:公司募集资金承诺的补充运营资金15,088.85万元已使用完毕,相关账户已于2021年1月底注销。

注2: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490,962,299.38元,其中80,079,658.92元以7天通知存款形式存于公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2021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58,049.2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公司2020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0年10月29日召开的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部分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7天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公司在决议授权期限内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年12月8日,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招商银行保本型结构性存款(21天),《结构性产品说明书》中特别约定"产品到期的本金完全保障""本金按照存款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保费的缴纳范围"。

鉴于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持有时间较短,属于安全性高的保本型存款产品,且到期后资金已经安全回收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未对公司的募集资金的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实际利益,增加了募集资金的收益。公司另于2022年1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793.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652.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189.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云端一体化智慧互联教学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9,637	9,637	1,523.78	1,722.28	17.87%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考试考务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9,430	9,430	1,762.93	1,879.19	19.93%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综合安防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9,770	9,770	1,318.34	1,486.40	15.21%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竞业达怀来科技园建设项目	否	28,359	28,359	7,435.80	8,151.07	28.74%	2022年5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运维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否	4,509	4,509	600.08	849.41	18.84%	2022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5,088.85	15,088.85	11.28	15,100.83 注	100.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6,793.85	76,793.85	12,652.21	29,189.18	38.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因疫情和冬奥会原因,竞业达怀来科技园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文件及项目的建筑施工流程均出现不同程度延期,项目于2021年3月开工,年底主体结构封顶,报告日尚未竣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2021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58,049.2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补充运营资金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总额部分为该账户利息收入。

证券代码:003005　证券简称:竞业达　　公告编号:2022-14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财务概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4,359,417.18元;其中母公司会计报表中实现的净利润为77,246,453.37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262,868,427.81元。

二、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综合公司2021年度盈利情况,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4.1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相关要求,公司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分配比例将按现金分红总额不变和转增比例固定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配比例和转增总股数。

本预案合计分派现金股利31,800,000元(含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42,400,000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8,400,000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5日